

# 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## 工作提示

市住建局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切实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要求，巩固我市城市建成区黑臭及劣V类水体治理成效，推进实现水体动态消除目标，根据镇污治指办〔2026〕16号文件部署，现就2026年城市建成区黑臭及劣V类水体动态消除相关工作任务提示如下：

请将此项工作纳入年度重点任务推进，紧扣“2027年底前实现动态清零”总体目标，建立健全“问题发现、动态消除”工作机制，细化责任分工、明晰工作举措，确保各项部署落地见效。针对绿柳河、丰收河两条已整治水体开展全面“回头看”，深入排查水体超标成因，针对性完善整治方案、制定整改计划，推动各类问题限期整改到位；持续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，有序实施城镇雨污分流改造，加强市政排水管网检测修复，严格排水许可审批及证后监管，从源头提升污水治理效能。

工作推进中注重强化系统协同治理，将城市水环境治理与城市更新、排污口排查整治、内涝治理、海绵城市建设、城市滨水空间建设、幸福河湖建设、流域水环境治理等工作有机结合，提升城市建设品质，充分发挥综合治理效益。

请建立健全专项工作台账，全面梳理水质监测、问题整改、工作推进等各类情况，按要求于每季度末将城市建成区水体“回头看”及动态消除工作开展情况（含排查情况、问题清单、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等）盖章报送至市攻坚战办。

特此提示。

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

2020年3月16日

